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 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 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 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等。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

十二、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十三、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517.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58
301	01	基本工资	229.76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6
302	01	办公费	3.34
302	02	印刷费	0.48
302	05	水费	0.42
302	06	电费	0.92
302	07	邮电费	4.5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09
302	11	差旅费	3.19
302	13	维修（护）费	0.36
302	16	培训费	2.7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80
302	28	工会经费	3.60
302	29	福利费	7.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31
303	02	退休费	113.64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3.63
303	13	购房补贴	69.3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和补助	12.6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
		基本建设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转移性支出	0.00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贷款转贷及产权参股	0.00
		债务利息支出	0.00
		事业单位补贴	0.00
		安置补助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国内贷款	0.00
		产权参股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其他交通费用	0.00
		救济费	0.00
		提租补贴	0.00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奖金	0.00
		手续费	0.00
		劳务费	0.00
		奖励金	0.0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拆迁补偿	0.00
		国外贷款	0.00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津贴补贴	0.00
		会议费	0.00
		委托业务费	0.00
		医疗费	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大型修缮	0.00
		信息网络购建	0.00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专用材料费	0.00
		被装购置费	0.00
		抚恤金	0.00
		助学金	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贴支出	0.00
		离休费	0.00
		退职（役）费	0.00
		生产补贴	0.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土地补偿	0.00
		国内转贷	0.00
		国外转贷	0.00
		伙食补助费	0.00

		采暖补贴	0.00
		物业服务补贴	0.00
		财政贴息	0.00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同级别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物资储备	0.00
		预备费	0.00
		赠与	0.00
		咨询费	0.00
		取暖费	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租赁费	0.00
		专用燃料费	0.00
		不同级别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00
		交通工具购置	0.00
		其他贷款转贷及产权参股支出	0.00
		预留	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贷款转贷	0.00